

● 陶培之 著

当代中国大学

社会责任研究

DANGDAI ZHONGGUO DAXUE
SHEHUI ZEREN YANJIU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本项目得到苏州大学社会公共文明研究所资助

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研究

陶培之 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研究 / 陶培之著. —苏州: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6. 11
ISBN 978 - 7 - 5672 - 1891 - 8

I. ①当… II. ①陶… III. ①高等学校-社会责任-
研究-中国 IV. ①G64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82758 号

书 名: 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研究

作 者: 陶培之

责任编辑: 肖 荣

装帧设计: 吴 钰

出版发行: 苏州大学出版社(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社 址: 苏州市十梓街1号 邮编: 215006

印 装: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网 址: www.sudapress.com

邮购热线: 0512-67480030

销售热线: 0512-65225020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印张: 14.5 字数: 261 千

版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72-1891-8

定 价: 38.00 元

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服务热线:0512-65225020

前言

PREFACE

被誉为“社会的良心”“社会进步的动力站”的大学如何才能担负起如此宏大而艰巨的社会责任使命,是每一个大学人都需要深入思考的问题。《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颁发标志着中国的大学教育步入了以履行社会责任为价值向度的发展时代。“大学社会责任”是一个涉及教育学、伦理学、社会学等跨学科的研究课题,但作为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其方法论原则应该是一致的,那就是我们都需要遵循从理论背景及其时代问题出发,通过历史考量和经验体认,最后再回到对问题的理论性解释。循此逻辑,本书侧重从伦理学视域,理性分析了大学社会责任的伦理性与正当性,并以国别方式回溯了西方大学社会责任的历史变迁,同时冷静研判了中国当代大学社会责任的问题倾向及其成因,进而提出“价值理念、制度伦理、路径选择”三维结构以构建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体系的基本知识系统。

中国社会正处于改革开放前沿和社会现代化转型之关键时期,大学在现代政治、经济、文化建设中担负着培养人才、推进科技创新、传承创新文化等重大历史使命。然而,中国大学在适应论或工具主义的支配下有偏离高等教育、学术活动的本质和目的的倾向,出现了教书不育人、科学研究功利化、社会服务无边界化等方面的问题倾向,没能很好地担负起人才培养和文化批判、创造、引领等方面的社会责任使命。与此同时,中国社会转型发展也触发了作为社会重要组成部分的高等教育机构的转型,大学正在经历着价值理念冲突及精心理转变的考验,需要对其本身存在的合理性、合法性根据进行重新审视。社会发展一方面要求中国大学要超越社会现实文化的束缚,特别是要超越深刻影响着中国现代社会发展的、以工具理性为核心的文化价值观念,凝练和提升现代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担负起历史赋予的社会责任使命;另一方面,也要求中国大学要回归本质并不断超越自身,走出偏颇,以找回因长期被动适应而不是批判地对待现实社会需要而濒临失落的主体性——被工具理性所遮蔽的文化使命这一本质,积极拓展和深化大学改革的社会责任使命。

全书共八章。导论主要介绍选题的缘由、研究的现状,分析进一步研究的

基本思路和意义。第一、二章是全书的理论分析部分,主要从伦理性、正当性的视角解读大学社会责任,指出大学社会责任的伦理本性表现为“育人为本”的教育价值、“追求真理”的学术价值和“止于至善”的道德价值,进而认为必须在正当的即保护大学的平等自由权利的条件下或制度安排中考量大学社会责任的担当问题,而大学担当哪些社会责任,既取决于大学对自身所肩负使命的自觉意识(大学使命),也决定于一定社会基本结构、制度性安排的社会角色的“职责义务”(大学职能)。第三章是西方大学社会责任的历史变迁及其当代启示,以“大学知识生产”为维度回溯分析哪些知识需求促使了西方大学的改革与发展,推动着大学社会责任的变迁,诠释传统的“象牙之塔”、近代的“科学共同体”和现代的“知识市场”在履行职责时的社会责任担当,揭示了社会转型期的大学总是通过其职能及其价值取向的调整而重新定位发展方向,坚守“高深学问”的价值使命,并通过制度上的架构获得长久发展,担负起促进人类文明进步和社会发展的社会责任。第四、五章是着重对中国当代大学社会责任的批判,指出中国大学在履行职责中出现了“教书不育人”而致使“天职”旁落、科学研究追逐实利而功利化、服务社会盲目适应而无边界化等不容忽视的问题倾向,并从大学精神的迷失、大学的自由与责任的错位和大学社会角色的失调三个角度分析大学履责中存在问题的成因。第六、七、八章提出从“价值理念、制度伦理、路径选择”三维结构以构建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体系的基本知识系统。学术自由、大学自治及为民族国家负责,是大学发展、履责的核心价值理念和内在逻辑性力量;在现代社会制度下,大学社会责任的履行是一种社会结构性功能的制度安排,不断建构和完善现代大学制度以规约大学社会伦理关系及其秩序,是提升大学履行社会责任能力和水平的制度性力量;大学社会责任是在大学核心理念支配下的具体社会责任实践活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三大职能使社会责任的担当“落地生根”。

结束语是着眼于现实中大学如何确认自身担当的社会责任,指出大学社会责任只是人们对作为“大学”存在的社会机构的认识和解释,是从总体上描绘大学存在的理由与价值以及大学区别于其他类型组织而存在的原因或目的,其中必然内含着对它们的一种“应当如何”的价值推论和期盼。而大学作为一个实体性存在,由于每一个大学的历史传统、办学理念、学科特点和所处的环境不同,每一个大学又有它们自己的独特性。主动适应社会需求始终是大学发展的重要活力来源,而这需要大学能够根据社会发展适时进行科学而合理的重新定位。

目 录

PREFACE

- 导 论 / 1
- 第一章 大学社会责任的伦理性 / 16
- 第一节 大学社会责任的伦理性解读 / 16
- 第二节 人文使命:大学社会责任的伦理本性 / 25
- 第二章 大学社会责任的正当性 / 38
- 第一节 正当性与大学社会责任 / 38
- 第二节 社会公正:大学社会责任的价值维度 / 40
- 第三章 西方大学社会责任的历史变迁及其当代启示 / 53
- 第一节 传统的“象牙之塔”——以英国大学为例 / 54
- 第二节 近代的“科学共同体”——以德国大学为例 / 60
- 第三节 现代的“知识市场”——以美国大学为例 / 66
- 第四节 西方大学社会责任变迁的内在逻辑及启示 / 72
- 第四章 中国当代大学社会责任的问题倾向 / 79
- 第一节 “教书不育人”:大学“天职”的旁落 / 80
- 第二节 追逐实利:大学科学研究的功利化 / 85
- 第三节 盲目适应:大学社会服务的无边界化 / 93
- 第五章 中国当代大学社会责任的问题成因 / 99
- 第一节 大学精神的迷失 / 99
- 第二节 大学的自由与责任的错位 / 106
- 第三节 大学社会角色的失调 / 111

第六章 价值理念: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之魂 / 120

第一节 全面认识学术自由 / 121

第二节 重新理解大学自治 / 126

第三节 对民族国家尽责 / 132

第七章 制度伦理: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的行动规范 / 138

第一节 制度伦理: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行动规范的伦理考量 / 138

第二节 正义与效率: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行动规范的价值基础 / 143

第三节 大学章程: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行动规范的现实性载体 / 147

第八章 路径选择: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体系建设的“落地生根” / 157

第一节 人才培养的社会责任 / 159

第二节 科学研究的社会责任 / 172

第三节 社会服务的社会责任 / 194

结束语 / 203

参考文献 / 207

后记 / 222

导 论

一、问题缘起

被誉为“社会的良心”“社会进步的动力站”的大学如何才能担负起如此宏大而艰巨的社会责任使命,是每一个大学人都需要深入思考的问题。《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纲要》)的颁发标志着中国的大学教育步入了以履行社会责任为价值向度的发展时代。“大学社会责任”日渐成为社会及学者、研究者们思考大学各种问题的切入视角。

中国社会正处于改革开放前沿和社会现代化转型之关键时期,大学在当代中国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建设中担负着培养高素质人才、推进科技创新、引领文化传承创新等重大的社会责任。现代大学是社会发展的“轴心机构”,是社会进步的“动力站”。美国学者丹尼尔·贝尔早在1967年就在《后工业时代的来临》一书里预言:“如果说在过去的100年中为实现产品的大规模制造而组织生产,企业是社会的核心机构,那么在接下来的一个世纪,大学将成为社会的核心机构,因为它将扮演社会改革发起者和知识创新策源地的角色。”^①人们期望大学教育不仅要满足人的自由全面发展、促进社会和谐进步等基本要求,还希望它也能面对人类社会的重大问题,担当“社会的良心”的社会责任使命,批判现实社会需求以指引社会前进方向。现代大学已经不是韦伯的价值无涉理论中“一个超脱宗教和党派之争的纯场所”,它需要担负探求纯粹客观的学问和传播纯粹客观的知识的职能,需要培养学生的理智和自我判断的能力,也需要力争为社会的健康发展而担当“一个价值的评判者和裁决者”。正如美国原加州大学伯克莱分校校长、多校区加州大学校长克拉克·克尔在《高等教育不能回避历史》中所述,高等教育不能回避历史,必须为社会提供新的思想,更高的技

^① Bell, D. Notes on the Post-Industrial Society(1) [A]//The Public Interest, Number 6 [C].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7: 30.

能,文化的传播,个人的抱负和满足,不同意见的表达,领导能力的创造,等等。^①另一方面,社会的历史也不可能回避高等教育,大学总会在某一特定时刻主动给予社会直接冲击,甚至是破坏性冲击。因此有人认为,现代大学过于分裂、功利的知识生产机制,在一定程度上使社会隐含了深刻的现代性危机。“从历史上看,至少某几个世纪的更大的问题事实上都是由大学里的危机引起的,反过来又推动这场危机。”^②正如发生在16世纪的西欧宗教改革运动就是由大学教授(马丁·路德)在大学发起的,并且也是通过大学将这场改革席卷到整个西欧。当高等教育和现实社会日益发展成为一种最亲密的关系时,大学也分享了人类社会的缺陷,像懒惰、妒忌、怨恨和玩忽职守等,当然也部分地保留了社会的一个“批评的方面”。“尽管教育并非解决所有社会弊端的灵丹妙药,但教育却常是我们战胜挑战,取得平等、持续发展的有效途径。”^③

中国现代大学自身也正在经历着精神迷失及价值冲突的考验,需要对其存在的合法性根据重新审视。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变迁,涉及人们的思想和行为所有领域的变革。社会转型也触发了大学的转型,由于知识体系主导性质、主导价值取向的变化促成了大学存在的合法性根据发生着现代性的演化,两者之间是同步进行、互相刺激的。随着知识广泛参与社会生产与生活,社会越来越需要大学的知识生产,而大学也在应对社会需求中不断扩大规模,从而产生了对外来资助的依赖。为了获得来自于政府、企业和学生家长多方面的支持,大学从被动满足社会众多领域的实际需求,到不断积极主动地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提供服务,满足社会生产与生活对高等教育不断增长的价值诉求。从西方高等教育发展的历史来看,大学从单方面享受特权、豁免权的地位转到承担责任义务的地位,其注意力逐渐从大学内部转到大学外部,从高等教育领域转移至社会生产与生活领域。“大学与社会处在动态平衡之中。一方面,作为社会历史及其最高文化成就的保存者,大学似乎是滞后的;另一方面,它们又被看作领导者,在新的知识领域,进行技术改进,同时又是新奇和令人不安思想萌发的园地。这两个角色都是大学学术责任的组成部分。高等教育机构将社会反射于自身,同时提出难题来挑战自我:我们变成了什么?我们为什么不换一种方式行事?不足为奇,大学有时会发现自己似乎与社会格格不入,特别是

① [美]克拉克·克尔. 高等教育不能回避历史——21世纪的问题[M]. 王承绪,译. 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2001:273.

② [美]雅罗斯拉夫·帕利坎. 大学理念重审 与纽曼对话[M]. 杨德友,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15.

③ 赵中建. 教育的使命——面向二十一世纪的教育宣言和行动纲领[C].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6.

在社会急速变迁的时候。技术革新的步伐和职业的瞬变性,要求从福利到卫生和治安管理的政治重构,公众发言论的重要性创造出一种传统机构,特别是大学,感觉被这种氛围所笼罩着。大学的批评者都同意,学术机构必须和社会其他部分一起变革,否则大学无法承担起责任。”^①对于中国大学而言,如果说大学过去享受的学术自由与自治是以政府单方面承担沉重的责任和义务,以及大学在社会公共利益责任感的严重缺失为代价的话,那么在当今社会政治经济条件下已经是不现实的。正如艾里克·阿什比所言,当传统被社会力量要求有所改变以应对新情况的时候,大学必须在适应与坚持传统之间努力保持一种平衡。为达到这种平衡,大学需要主动去适应社会并且能够控制这种适应。^②然而社会对大学的期许和大学看待自身的方式之间往往存在着不和谐。所以,作为以知识为工作材料的高等教育机构,在一个科技持续进步使得高深学问延伸至人类生产生活的各个角落的时代,在一个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可以使得大学必须以其知识服务于社会生产与生活的各种需求的时代,大学必须重新审慎地思考自己在现代社会中存在的合法性问题。如果大学存在的合法性根据无法重新得到确认,那么大学将会因自身使命的模糊性而无法明确在现代社会中的价值定位。中国大学在适应论或工具理性的支配下出现了教书育人天职旁落、科学研究追逐实利、社会服务盲目适应等方面的问题倾向,没有很好地履行自身肩负的社会责任使命。“如果大学想充分认识自己在当今社会中的真正作用和目的,那它就必须审视自己的社会责任。”^③

“大学社会责任”是大学与社会之间存在各种联系的纽带,大学担当哪些社会责任,既取决于大学对自身所肩负使命的自觉意识(大学使命),也决定于一定社会基本结构、制度性安排的社会角色的“职责义务”(大学职能)。现代大学可以说是竭尽全力地参与社会生产与生活,全方位地为社会需要服务,然而当大学不能如人们所期许的那样担负起如此繁多的社会需求时,人们转而对它很失望,甚至是责难。那么,大学为什么会陷入这种困境中呢?大学到底是什么?大学能做什么?“我们的社会需要高等教育,所以高等教育需要得到公众的信任。因此我们必须认真考虑大学所受到的批评,并且追根溯源。我认为,大学遭受批评的根源在于大学内部不能认真承担责任。关于大学的争议和我

① [美]唐纳德·肯尼迪.学术责任[M].阎凤桥,等译.北京:新华出版社,2002:323.

② Ashby E. Adapting Universities to a Technological Society[M]. San Francisco: Josses-Bass Publishers, 1974:1.

③ [美]德里克·伯克.走出象牙塔——现代大学的社会责任[M].徐小洲,陈军,译.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2001:11.

们自己、我们的赞助人及顾客怎样看待大学的责任有关。如果我们能澄清对责任的认识,并获得公众对它的接受,我们就已经履行了对养育我们的社会的一项重要义务。这项义务构成学术责任的最高制度形式。”^①大学的发展不再仅仅是作为“高深学问”的发展史或者是伟大的教育家的大学观的发展史,更需要我们从大学与社会之间的各种关系的角度认识大学及思考大学相关问题。大学应该为解决哪些整体的社会问题而负责任?或者说如何才能有效地担当起自己的职责?如何面对、解决自身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大学如何才能主动去适应社会并且能够控制这种适应?原斯坦福大学校长唐纳德·肯尼迪在谈到大学如何才能为养育自己的社会尽职尽责时认为,大学应该为社会服务,但是为社会服务是需要条件的,教学和科研是大学为社会所能做的最大贡献,人们在寻求大学帮助以解决社会问题时,不能要求大学所做的与大学的性质相矛盾,不能对大学基本功能构成威胁。认识社会需求各方基于各自的需要而对大学所寄予的期望,理解或解释社会、政府及个人等对大学的各种置疑、责难;思考、解决现实中自身发展所存在的问题或难题,审视社会需求为自身存在合理性、合法性根据定位以实现自身科学发展,以上种种都要求中国大学要能超越社会现实文化束缚,特别是主宰中国现代社会的以工具理性为核心的文化价值观念,凝练和提升现代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担负起历史赋予的社会责任使命;另一方面,也要求中国大学要回归本质并不断超越自身,走出偏颇,以找回因长期被动适应而不是批判地对待现实社会的需要而濒临失落的主体性——被工具理性所遮蔽的人文使命这一本质,积极拓展和深化高校改革的社会责任使命。

我们认为,对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问题的研究,要真正落到实处,就必须切实立足变化了的当代中国发展所处的社会现实对于大学及其大学教育的多方面的新的诉求,结合西方大学社会责任变迁的过程及其现实模式的经验和教训,深刻地反思我国大学在既往履行社会责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倾向及原因,以探索现代大学社会责任的价值取向及其制度安排的价值基础,深度澄明现代大学教育的价值目的,进而探索中国大学履行社会责任的现实路径选择。

二、研究意义

大学社会责任实践是大学伦理性关系的现实运动,是以一定的核心价值理念作为支撑和引领的。高等教育伦理精神随着社会发展而不断自我更新,这将

^① [美]唐纳德·肯尼迪.学术责任[M].阎凤桥,等译.北京:新华出版社,2002:26.

意味着我们需要不断凝练和提升大学社会责任核心价值理念以支撑和引导现实大学社会责任运动。本课题研究旨在凝练和提升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并以此拓展和深化中国高校改革的社会责任使命。

(一) 凝练和提升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

大学是以高等教育伦理性关系为基础的学术共同体,高等教育伦理是大学社会责任合理性根据的价值基础,蕴含着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大学伦理关系是一个开放的结构,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必然随着高等教育伦理关系发展变化而与时俱进并不断丰富。

现代社会的转型必然蕴含着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的自我更新。大学社会责任实践是大学伦理性关系的现实运动,需要一定的核心价值理念制约和规范其行为方向。高等教育作为人类文明体系中的一个分工领域,总是表现着人类文明的价值目的和人类行为的自觉意识,既创造和体现着一定的人文精神,也必定需要一定的人文精神的支持和支撑。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的确立和发展离不开社会生活的历史变迁与人类的伦理精神观念的自我更新。中国的现代化事业开启于30多年前的改革开放,相比西方,历史短暂,但依然“现代性”鲜明,而且将继续发生着巨大的变革。中国大学既参与了中国的“现代性谋划”,也被现代性谋划着。在人类交往普遍化的现代社会,现代社会经济、政治制度的确立奠定了现代社会伦理生活的基础,建立与之相适应的现代社会伦理规范和伦理秩序体系越来越成为其得以合理运转的前提,尤其需要在文化观念的全面变动中不断实现伦理精神的自我更新。同时,人类交往日益的频繁和多样化发展,使得个体的伦理心境和精神气质呈现着丰富的个体特征,更加关注自身本质力量之实现,而这种个体自身本质力量之实现在很大程度上又是在群体和社会生活的整体安排之下实现的。虽然如上所述的现代性存在着诸多的问题,但是,较之传统社会却有着无法比拟的价值优越性,如以民族国家替代宗教统治的政治民主化、以工业为基础的经济市场化和以多元化社群存在及文化发展的大众化,等等,特别是个体所获得的自由权利、独立自主精神、科学理性态度、民主政治生活的价值理念及其制度实践、物质生产活动的高效率、多元的社会生活样式等。^①这意味着人类社会伦理关系及其秩序合理性根据的价值颠覆:由身份变权利,由超验变世俗,由彼岸变此岸,由上帝变为人。总而言之,公民权利平等则成为现代性社会伦理关系及其秩序的合理性根据,个体平等的基本自由权利成为理解人的存在样式、社会生活方式乃至人类文明

^① 高兆明,李萍,等. 现代化进程中的伦理秩序研究[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11.

演进内在机制的逻辑出发点。独立的精神、求真的精神、批判的精神、自由的精神及世界精神,是现代社会时代精神和人类文明孕育出的大学精神,亦是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的重要内容。

现代教育人伦结构的转变也需要凝练和提升大学社会责任核心价值理念以支撑和引导现实大学社会责任运动。现代社会经济市场化发展,从价值层面为我们批判传统教育人伦结构,以及为建立现代教育伦理结构提供了一种合法性资源,知识经济的到来则为这种教育人伦结构的现代转换提供了一个必然性的技术基础。在中国传统社会中,教育伦理的“人伦”结构是以宗法制度为基础的一种家长制人伦结构,其理念更多的是关注教育内在伦理关系,即教师与学生、教师与知识活动、学生与知识活动间的关系。随着社会发展的需要,现代社会伦理精神在教育关系和教育实体中得到体现,大学的伦理关系也得到了提升、拓展、丰富,或者说,大学不同的伦理性关系的价值秩序会发生变化。作为大学伦理性关系的基本属性的“人伦原理”摆脱对其人伦关系与人伦结构的认知与把握的抽象化;大学对外伦理关系中表现为“由边缘到中心”“由被动到主动”等特征。如在现实中高等教育市场化日益增强,不断强调专业的灵活性、课程的个性化以及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不断增加本科后非学历项目,等等。现实的中国大学为满足社会需求而忙碌着,但因少了与之相适应的大学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理念与之相随,呈现出所关注的只是自己生存状态中极为表层的部分,如政府和社会支持自己的程度以及自己眼前的现实需要。大学如果不能对现代高等教育伦理理念等深层的生存状态,诸如大学理念、大学社会责任、大学定位以及大学的理想生存状态等一些深层次的问题有理性认识,那么就无法很好地履行所担负的社会责任。

本课题将侧重从伦理学视域,理性分析大学社会责任的伦理性与正当性,清楚认知现代社会主题和时代责任,关注高等教育伦理关系的新发展,更新高等教育伦理理念,凝练、提升符合中国现代社会主题和要求的大学社会责任核心价值理念,期望以此推动中国的大学社会责任运动。

(二) 拓展和深化高等教育改革的社会责任使命

中国高等教育实践总是难题及负面影响层出不穷,从哲学层面来反思、批判和指导高等教育实践,或者将我国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的问题,特别是大学履行社会责任的问题上升到哲学层面来进行认识、反思,将有助于分析中国大学履行社会责任的现状,以此拓展和深化高等教育改革的社会责任使命。

中国社会全面建设现代化事业的有序推进有赖于大学功能充分的良性发挥。大学担当社会责任的必然性与合理性,就在于基于社会发展的需要和社会

分工基础上不同社会主体(个体或者社会组织)承担不同的文明使命,完成不同的职责任务。“组织社会中的组织有责任努力寻求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这与它们的能力相称,并使社会问题变成组织的一种机遇。”^①正如克拉克·克尔在《高等教育不能回避历史》一书中对20世纪以来美国大学与社会关系的研判。他认为,问题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第一,高等教育要比过去更好地既服务于民族、国家又服务于普遍的学术界;第二,高等教育要改革结构,使它既适合精英的高等教育,也要适合大众化和普及的高等教育;第三,高等教育应该直面社会面临的道德困境;第四,社会要求更多的知识和以更多知识为基础的技能,这要求高等教育重新考虑它的使命和目的。”^②应该说,从20世纪以后,大学逐渐从满足社会需要中获得一种现实的社会责任感,这在很大程度上是美国大学的贡献。社会发展中不断变化的需要推动着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对大学社会责任研究,是中国高等教育领域深化改革的现实需要。高等教育领域改革最为重要和关键的部分,就是大学要确认社会责任使命担当,不断地明晰自己的角色定位。“大学在社会中究竟扮演什么角色,这个社会的确切的性质何在,这已不再是不证自明的事情,而大学不断变化的机构形式已经是知识分子所无法忽略的事情。”^③大学在当代中国社会发展中的现代化责任使命,不仅在于通过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具体的形式参加现代化建设事业,并以此拓展和深化中国高校改革的社会责任使命,更要通过自身参与现代化建设的特殊实践,丰富并推进人道、自由、民主等现代伦理价值精神,促进社会发展,不断克服、超越主宰中国现代社会的以工具理性为核心的文化价值观念。可见,中国社会发展越来越需要大学从多个方面彰显其教育价值、学术价值和精神价值。

中国社会发展需要大学自觉地而非在“出自公众舆论的压力”的情况下合理并且正确地履行社会责任。任何一个社会组织只有洞悉了自身的发展规律,明察了社会发展规律与趋势,并且能做到审时度势,才能恰当地选择自己的行为目的和行为手段,做其所能做的和所该做的。也就是说,大学唯有理解了自身的本性,把握社会对自身的期望,才能自觉地而非在“出自公众舆论的压力”的情况下合理并且正确地履行社会责任。“除非大学在课程设置方面以及在老

① [美]德鲁克.后资本主义社会[M].张星岩,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104.

② [美]克拉克·克尔.高等教育不能回避历史——21世纪的问题[M].王承绪,译.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2001:270.

③ [加]比尔·雷丁斯.废墟中的大学[M].郭军,陈毅平,何卫华,等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2.

师与学生的课外活动等方面能更有创造性地将服务确定为其使命中的本质因素；大学这样做不是出自公众舆论的压力，而是因为这样做合理并且正确。”^①“大学社会责任”这一范畴是人们对“大学”这一现实存在状态的主观反映，既有对大学现实存在方式的认识，也包含着对大学变化前景的预测，更表达了认识主体对大学的主观期待。这种反映是在“现有（实有）—应有一能有”的联结中把握大学的现实世界。

然而，如果中国大学本身是有问题的，不仅无法担当自身肩负的社会责任使命，而且还可能对社会的发展有负面的影响。“教育行动是人的给予性实践，这就意味着教育实践存在着永远无法根除的恶。我们需要不断地通过价值判断和选择才能做出正确的教育决策和行动。”^②一个人只有当他意识到自己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的时候，他才是一个理性的、健全的人。同样，一个机构只有当它对于自己生存的合法性、合理性、生存理想、社会责任都有了清醒的认识以后，这样一个机构才是理性的、健全的机构。中国高等教育活动在现实中确实存在大量的“坏”与“恶”，有的大学可能会出于眼前功利的考虑而缺失了对“好”的高等教育的理想诉求，许多大学人在不甚明了“高等教育是什么”的情况下实施高等教育，于是或者将其等同于从事物质生产的“企业”，或者将其功能泛化，赋予它太多的社会职责。这些偏差和错位，主要就在于未能准确把握高等教育的本质，缺乏对高等教育自身进行价值认识和价值评判，失去了价值的指引，发展必将偏离方向。因此，我们思考高等教育的路径应该转变一下，转而思考“高等教育应该是什么”，这更能激发高等教育实践者潜在的大学教育理想，进而使他们乐于和勇于探索实施“好”的高等教育，而这既是高等教育理论研究中的基本问题，也应当是当下中国高等教育科学发展的现实需求。

大学在中国现代化中的地位、所发挥的作用是其他组织无法替代的，而大学职能充分地良好发挥就决定其能对自身角色和社会责任的准确把握。大学如何更好地推动中国现代化事业的发展？大学如何把握在服务社会时出现的各种失误现象？凡此种种都要求我们从一定角度进行反思。维特根斯坦（L. Wittgenstein）提出：“伦理学是研究什么是有价值的，或研究什么是真正重要的；或者我会说伦理学是研究生活意义的，或是研究什么生活是值得的；或者是

^① [美]雅罗斯拉夫·帕利坎. 大学理念重申——与纽曼对话[M]. 杨德友,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8: 169.

^② 金生鈇. 为什么需要教育哲学——为教育的应然研究做一个哲学辩护[J]. 教育理论与实践, 2004(1): 1-4.

研究生活的正确方式。”^①所以,从伦理学视角或者是从价值角度研究问题或对某一具体问题分析不但成为理论界、学术界的共识,事实上也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人们的思想认识水平,推动着实践的发展。而目前,在高等教育领域或者关于大学诸多问题的研究中,关涉制度性和结构性因素的研究居多,而价值这一层面尚未受到足够的重视。

大学社会责任问题研究其根本目的就是反思当代中国大学存在的价值合理性根据,进而为中国大学这一社会“设定性存在”提供价值判断与选择的依据,其关键在于促使中国大学能够自觉合理地参与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履行大学应担当的社会责任。从伦理的角度去研究和解读大学社会责任,明确大学社会责任实践的价值归依,既是价值哲学的理论自觉,也是充分发挥哲学对高等教育领域中具体问题应有的指导作用,丰富大学社会责任研究的理论成果,拓展和深化中国高校改革的社会责任使命,推动大学社会责任实践的健康发展。

三、研究现状

随着高等教育在人类社会生产与生活中所处地位和作用的不断攀升,公众对大学的关注程度也越来越高,关于大学的各种话题日益增多,高等教育理论界及其他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的学者分别从各自的学科角度研判大学及其相关问题。纵览国内外的研究,与本课题有关或对本课题有诸多启示的研究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关于知识与大学的关系,历来是高等教育领域研究的一个重要主题,也是现代社会人们思考大学相关问题的切入点。此类研究主要侧重于两个方面:其一是论证学科(知识)或“高深专门知识的教与学”活动是高等教育学理论体系建构的逻辑起点;其二是以知识或以“建立在知识和信息的生产、分配和使用之上”的知识经济社会作为研究大学相关现实问题的历史背景。

关于论证“学科(知识)是高等教育学理论体系建构的逻辑起点”的研究,主要侧重从抽象和概括的层面研究高深知识与高等教育(大学)的关系,如薛天祥教授认为,大学的基本活动就是进行高深专门知识的教与学活动,高深专门知识的教与学活动是高等教育活动中“最简单、最基本、最常见、最平凡”的现象,是一切矛盾的“胚牙”,“其蕴涵矛盾的丰富性也正是强大生命力之所在”^②。

① 万俊人.现代西方伦理学史(上)[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380.

② 薛天祥.高等教育学[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12.

美国学者伯顿·克拉克指出,知识是大学的核心材料,大学其成员的核心工作就是知识的传播、传授与应用。知识经济社会时代背景下大学相关现实问题的研究,着重于从知识或知识生产角度对大学特别是西方大学发展的历史变迁进行梳理。如朴雪涛的《知识制度视野中的大学发展》、黄宇红的《知识演化进程中美国大学》及杰勒德·德兰迪的《知识社会中的大学》等,以此思路开展博士课题研究也日益增多,如陈彬的《知识经济与大学办学模式改革研究》、李明忠的《论高深知识与大学的制度安排》、冯典《大学模式变迁研究:知识生产的视角》等,期刊文章就举不胜举了,在此就不一一赘述。可以说,随着知识在人类社会生产与生活中全方位地渗透,知识从影响社会发展的外部因素和外在动力逐步变为社会发展的内在因素和内在动力,知识为现代社会提供了说明和解释世界的模式和世界形成的动力,从知识的视角分析各领域特别是高等教育领域的重大问题已成为学界的一种理论自觉。虽然以上研究中或多或少都会关涉大学社会责任担当或大学职能履行的主题,但关于知识(知识生产)与大学社会责任之间的专题研究还显不足,特别是从理论上构建当代中国大学社会责任体系的基本知识系统还是不多见的。

二是关于大学职能的研究甚多,并以此梳理西方大学发展的历史变迁,揭示西方大学在发挥功用、履行职责时对社会的责任担当,但研究多采用哲学以外的如教育学、社会学、经济学等学科的方法进行分析,从伦理学角度的研究较少甚至缺失,一定程度上造成对此主题研究得不够深入。

大学职能是关于大学的职责的规定,这种规定是作为社会的构成性要素而“先在地被赋予”的且指向社会需要的,因而表现为大学往往不能以相对超然的态度理性地审视和把握社会向其提出的各种要求,也易出现“大学职能泛化”问题。如学界出现的关于大学“三职能说”“四职能说”“五职能说”及“六职能说”的争论。大学社会责任,内含着对现实(包括社会需求和大学自身)的一种价值判断和推论(大学使命),既立足于大学自身“设定性”的目的要求(大学职能),又着眼于社会的长远发展并在现实中对维护和增进社会利益、促进社会进步抱有深切的人文关怀。大学社会责任研究是一种哲学的分析活动,此范畴研究范围必然涉及大学的本质和大学活动的本质,也涉及现实中大学的社会角色定位问题(大学职能)。而关于当代中国大学应当担当哪些社会责任?大学社会责任的问题倾向及其成因何在?大学如何确定社会责任担当及其路径选择的合理性、合法性问题?……诸如此类的问题是正处于改革开放前沿和社会现代化转型之关键时期的中国社会急需明确的,也是学界特别是大学及每一个大学人都需要深入思考与研究共同问题。20世纪60年代以后,世界各国涌现出一大